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8樓

承辦人：周家琦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370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ax7951@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大安區仁愛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4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330676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生簡章1份 (32070949\_1133067640\_1\_ATTACH1.pdf)

主旨：函轉國立清華大學辦理113年度《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閩南語文專長24以上學分班》一案，請各校協助公告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3年5月31日清語研所字第1139004233號函辦理。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3年6月17日。

三、招生對象：國民小學合格在職專任教師以及具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之儲備教師（包括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

四、開設班別：閩南語文一班。

五、招生人數：閩南語文23人。

六、修業年限：1—2年。

七、上課時間：學期間之週六或週日及寒暑假之週一至週五。

八、上課地點：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新竹市南大路521號）或校本部（新竹市光復路二段101號）。

九、收費標準：本學分班為自費班，每學分2,500元。



仁愛國小 1130604



\*QUAA1136004490\*

十、其他詳情請見附件及<https://git11.site.nthu.edu.tw/p/412-1137-18228.php?Lang=zh-tw>。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 2024/06/04  
13:38:50

裝

訂

線

